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4日以通讯送达的方式发出,于2021年4月19日9:30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董事长何清华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7,000万元与江麓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山河江麓建机设备有限公司(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有权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置物业的议案》;

本次投资符合全资子公司的长期发展需求,同意山河欧洲重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690万欧元购置物业。

三、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贵州大龙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合同的议案》;

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与贵州大龙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贵州大龙年产10万吨负极材料与石墨超高提纯应用项目投资合同》。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本次与大龙经开区签订的投资合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1-030】

四、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